

共有型態變更登記

以繼承登記公同共有後，經全體繼承人同意，按法定應繼分為分別共有登記之情形為例

1. 申請共有型態變更登記應備文件
2. 土地登記申請書填寫範例
3. 登記清冊填寫範例
4. 共有型態變更登記文件整理方式參考示意圖

申請共有型態變更登記應備文件

應備文件

1. 土地登記申請書
2. 登記清冊
3. 申請人身分證明
4. 權利書狀（已申領者應檢附之，未申領者應另件辦理書狀換給登記或連件申辦）
5. 其他法令規定應檢附之文件

收件 日期	年 月 日 時 分	收件 者章	連件序別 (非連件 者免填)	共 件	第 件	登記費	元	合計	元
	字第 號					書狀費	元	收 據	字 號
						罰 鍰	元	核算者	

土 地 登 記 申 請 書									
(1) 受理機關	臺北市 地政事務所	縣 臺北市 建成	資料管轄機關	臺北市 建成地政事務所	(2)原因發生日期	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5 日			
(3)申請登記事由 (選擇打√一項)			(4)登記原因 (選擇打√一項)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有權第一次登記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次登記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所有權移轉登記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買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贈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繼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繼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拍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共有物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抵押權登記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抵押權塗銷登記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清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拋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混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判決塗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權利價值變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權利內容等變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標示變更登記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目變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所有權內容變更登記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共有型態變更						
(5)標示及申請權利內容		詳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契約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登記清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丈結果通知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物測量成果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		
(6) 附繳證件	1. 土地所有權狀	3 份	4.	7.					
	2. 建物所有權狀	3 份	5.	8.					
	3. 身分證影本	3 份	6.	9.	份				
(7)委任關係	本土地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張○二 代理。 複代理。 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，並經核對身分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(複代理人)願負法律責任。印						(8) 聯絡方式	權利人電話	0900000000
(9) 備註	※非專業代理人代理申辦者，應於備註欄簽註如下： 本人未給付報酬予代理人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(申請人簽章) 本人並非以代理申請土地登記為業，且未收取報酬，如有虛偽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(代理人簽章)							義務人電話	
								代理人聯絡電話	
								傳真電話	
								電子郵件信箱	
								不動產經紀業名稱及統一編號	
						不動產經紀業電話			

(10) 申 請 人	(11) 權利人 或 義務人	(12) 姓名 或 名稱	(13) 出生 年月日	(14) 統一編號	(1 5) 住 所										(16) 簽 章			
					縣市	鄉鎮 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	弄	號	樓				
	權利人	林○女	40.2.21	J000000000	台北市	大安			基隆路	2	3		15	4		印		
	權利人	張○一	70.1.2	F000000000	台北市	大安			基隆路	2	3		15	4		印		
	權利人	張○二	73.5.1	F000000001	台北市	萬華			中華路	1	5	2	68	2		印		
兼代理人																		
本 案 處 理 經 過 情 形 (下 欄 請 填 寫)	初	審	複	審	核	定	登	簿	校	簿	書	狀	印	校	狀	書	狀	印
								地	價	通	知	異	動	交	付	歸	檔	
							異	動	領	狀	通	知	發	狀				

登 記 清 冊 申請人林○女、張○一、張○二 簽章



土 地 標 示	(1) 坐 落	鄉 鎮 市 區	萬 華						
		段	莒 光						
		小 段	二						
	(2)地 號	252							
	(3)面 積 (平方公尺)	102							
	(4)權利範圍	1/4							
	(5)備 註	變更前：林○女、張○一、張○二(各公同共有 1/4) 變更後：林○女、張○一、張○二(各 1/12)							

建 物 標 示	(6)建	號	200			
	(7) 門 牌	鄉鎮市區	萬華區			
		街 路	莒光路			
		段 巷 弄	二段 42 巷			
		號 樓	12 號 3 樓			
	(8) 建 物 坐 落	段	莒光			
		小 段	二			
		地 號	252			
	(9) 面 積 (平 方 公 尺)	三 層	85.62			
		層				
		層				
		層				
共 計		85.62				
(10) 附 屬 建 物	用 途	陽台				
	面 積 (平方公尺)	21				
(11)權 利 範 圍		全部				
(12)備 註		變更前：林○女、張○一、張○二(各公同共有全部) 變更後：林○女、張○一、張○二(各 1/3)				

共有型態變更登記

以繼承登記公同共有後，經全體繼承人同意，按法定應繼分為分別共有登記之情形為例

共有型態變更登記一般文件整理參考示意圖(※請依實際個案應附文件整理)

